连云港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合同编号：***）

甲方：（买方）连云港市公安局

乙方：（卖方）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6 年 5 月 15 日 连云港市公共视频图像资源池汇聚共享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700-JZCG-G2026-0023 ）公开招标的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服务内容： 详见附件 1 服务内容 。

1.2 服务要求： 详见附件 2 服务要求。 。

1.3 服务标准： 详见附件 3 服务标准 。

1.4 补充条款： 无 。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叁佰零陆万 元（¥3060000 ）。

2.2 本合同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提供合同约定产品和服务的报酬及乙方提供合同中产品和服务所支出的必要费用，甲方在上述合同价款之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产品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4.2 项目产生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

有，由乙方负责相关知识产权的申报登记，费用由乙方承担。

4.3 乙方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赔偿该损失。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本合同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可以将本项目部分产品和服务依法进行分包，但分包单位的资质须合法合规，乙方对分包工作成果向甲方承担全部连带责任。

八、服务时间

8.1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 4 个月内完成建设，验收合格后运维期 3 年。

九、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9.1 交 付 期：自签订合同起 3 个月内完成软件开发及硬件安装调试、连续稳定运行 30 天以上后提交项目资料文档，提出初步验收申请。初验合格并试运行 90 天后组织验收。质保期及驻场服务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9.2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9.3 交付地点：连云港市公安局。

十、合同款支付

10.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项目组进场，支付合同款总额的 30%。完成合同建设内容并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款总额的 85%；终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审定金额的 95%。运维期结束后支付至同审定金额的 100%。每次支付时须扣除考核扣减的相关费用。

10.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提供产

品和服务，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十一、税费

11.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产品或服务。

12.2 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在服务期内因其本身出现质量问题，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2）合同终止处理：合同终止，乙方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产生费用。

12.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2.4 在服务期内，乙方应对产品或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三、项目验收

13.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3.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3.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3.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3.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间、验收标准见招标文件验收内容。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

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3.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3.7 项目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并连续稳定运行 30 天以上，乙方提交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培训文档等，乙方可提出初验申请。初验合格并试运行 90 天以上，乙方提供第三方检测及等保测评报告，经甲方同意，由甲方组织相关专家等进行终验，如验收不能通过，乙方应在验收会议规定的整改期限内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直至合格，方能通过验收。验收、检测、测评等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具备以下条件，方可通过验收：

（1）验收标准：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规定；符合本合同及政府采购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标准和要求，且试运行情况良好。

（2）本合同内容任一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在甲方限定的期限内完成整改，因整改而导致的费用和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若导致项目逾期的，乙方承担逾期违约责任。乙方未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或经三次整改仍不合格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一切直接、间接损失。

（3）所有项目全过程文件材料及验收材料需按照相关要求进行档案收集、整理和归档工作。

（4）系统完成试运行及用户培训工作后，由中标人提交合格的等保测评及第三方检测报告，第三方检测报告内容须至少包含系统功能性测试、性能及压力测试、兼容性测试、安全性测试和标准符合性测试，可申请项目验收。

十四、合同内容的交付

14.1 乙方应保证合同标的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合同标的涉及包装的应

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规定。

14.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等一并提交甲方。

14.3 乙方在合同标的交付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准备接收。

14.4 合同标的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4.5 合同标的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已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标的总值 5% 的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 5‰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额的 5% 。

15.3 乙方逾期交付合同标的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额的 10% 。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30 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4 乙方交付的产品或服务不符合项目需求要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更换但逾期交付的，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乙方拒绝更换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

十六、培训

16.1 建设期培训次数不少于 3 次；质量保证期内不少于 2 次/年。

十七、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7.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7.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7.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八、解决争议的方法

18.1 甲乙双方因合同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向连云港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连云港市海州区。

十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19.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服务内容

序号	产品、服务（标的）名称	分项单位	数量	单价	单项合计价
1	视频分析算法服务器（租用）	台	2	140000	280000
2	下一代防火墙	台	1	30000	30000
3	集控探针	台	1	30000	30000
4	交换机	台	1	10000	10000
5	视频安全交换系统	台	1	210000	210000
6	网闸	台	1	90000	90000
7	公共视频图像汇聚平台	套	1	980000	980000
8	公共视频图像资源共享交换平台	套	1	680000	680000
9	公共视频图像运维管理平台	套	1	750000	750000
总计（元）					3060000

涉及的货物报价详细表

单位：元

序号	货物（标的）名称	品牌	是否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单价	数量	计量单位	单项合计价
1	视频分析算法服务器（租用）	华为	符合	HUAWEI-TaiShan-200-2280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大型	140000	2	台	280000
2	下一代防火墙	天行网安	符合	FW4000-FT-M10	拓尔思天行网安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中型	30000	1	台	30000
3	集控探针	天行网安	符合	Topwalk-TZ3079G-HGA	拓尔思天行网安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中型	30000	1	台	30000
4	交换机	迪普	符合	LSW3620-24GT4XGS	杭州迪普科技有限公司	大型	10000	1	台	10000
5	视频安全交换系统	天行网安	符合	Topwalk-UMS/TMS5179G-HGA	拓尔思天行网安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中型	210000	1	台	210000
6	网闸	天行网安	符合	Topwalk-GAP9179G-HGA	拓尔思天行网安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中型	90000	1	台	90000
总计（元）								650000		

附件 2 服务要求

1. 总体技术要求

（1）接入与汇聚性能

接入规模：系统应具备 10 万路视频资源的统一接入能力，满足全市视频资源规模化接入与管理需求。

协议兼容性：全面兼容 GB/T28181-2022 及以下版本、ONVIF、RTSP 等主流视频协议，并支持通过 SDK 接入非标协议设备。

（2）存储与检索性能

存储性能：系统应能提供 600 路监控统一存储管理能力，并支持未来存储资源扩容。

录像功能：历史录像应支持秒级检索、秒级定位、支持时间轴快速拖拽定位，满足业务对录像调取的即时性要求。

（3）转发与并发性能

网络吞吐能力：系统核心网络边界（互联网-政务外网）的吞吐能力需不低于 10Gbps，确保海量视频数据传输无瓶颈。

视频转发并发：视频转发服务需支持高并发访问，单个转发节点故障时，业务应能自动、无感切换至其他负载最轻的节点。

用户并发访问：系统需支持多用户并发访问同一视频资源，特别是在突发事件期间，应能支持大量授权用户同时访问热点区域的视频流。

（4）运维与诊断性能

巡检效率：系统需支持自动化巡检，可在设定时间内完成对全量设备的巡检任务。巡检任务应支持全检、抽检、补检等多种模式，巡检结果需快速生成报表。

算法处理能力：视频质量检测算法服务器需配置高性能 GPU，以满足对视频画面质量进行实时或准实时分析的性能需求。

（5）可靠性与可用性需求

系统可靠性：关键设备（如视频安全交换系统、下一代防火墙）的平均无故障时间（MTBF）需大于 50000 小时。

容灾能力：视频转发服务等核心服务需支持 N+0 容灾模式，实现故障后的秒级自动切换，保障视频业务的连续性。

高可用性：系统应采用集群化部署和负载均衡技术，避免单点故障，确保系

统整体可用性达到 99%以上。

2.平台架构

平台采用分层模块化设计，划分应用层、服务层、数据层和接入层、基础服务层以及运行保障层。

基础服务层：采用已建政务云平台，提供计算、存储、网络及安全服务。

接入汇聚层：部署“公共视频图像资源池汇聚共享平台”，平台通过遵循 GB/T28181 协议，实现与市级多个部门（包括应急、城管、住建等）以及景区视频监控平台的无缝对接。这不仅整合了 NVR（网络视频录像机）设备，还涵盖了前端摄像机的资源，确保了视频数据的全面、高效汇聚。

数据资源层：市级部门接入：市应急、城管、交通等部门的视频监控平台（含 NVR 设备）通过政务网接入视频图像接入汇聚平台。

服务支撑层：视频图像资源共享服务：为了满足跨部门视频调阅与数据交换的需求，我们提供了标准化的 API 接口，包括 RESTful 和 GB/T28181 协议，依托动态资源标签体系和精细化权限管控机制这些接口不仅保证了数据交换的便捷性，确保不同系统之间的兼容性和互操作性。提供智能运维服务，满足视频监控自动化运维，提供设备可用性。

应用赋能层：在政务网内面向政府及城市管理的各部门、行业提供统一的视频图像资源共享应用及场景赋能。

运维保障层：在运维管理层，实现可视化监控设备状态和存储健康度。通过直观的图表和监控界面，运维人员可以随时掌握系统的运行状况，支持自动化巡检功能，能够定期对系统进行健康检查，及时发现潜在问题。告警工单流转机制则确保了在出现问题时，能够迅速响应并处理，保障系统的稳定运行。

3.跨网汇聚要求

本次建设汇聚政府多部门、多网络视频图像资源，实现不同网络间视频和数据的共享与交互，保障各部门间信息流通，可用于公共安全监控、政务管理等多种场景。

互联网部分：通过汇聚已有的汇聚平台和社会资源接入平台，连接前端摄像头，若互联网端非标接入，需增加视频接入网关。其数据可通过边界传输到政务外网。

政府各部门、行业专网：通过原有专网的网络架构整合统一接入政务外网后，汇聚至政务外网新建的视频图像资源池平台。

政务外网：是本次建设的核心部分，将分散在各网络间的公共视频图像资源汇聚至此，并提供统一的运维管理能力。

公安视频专网：在政务外网完成汇聚的公共视频图像资源与公安视频专网进行交互共享。

4.软件平台技术要求

（1）公共视频图像资源联网汇聚平台技术要求

平台作为视频数据的统一入口，需具备多协议兼容接入功能：支持通过GB/T28181、ONVIF、RTSP等标准协议，以及厂家私有SDK方式，实现对不同厂商、不同型号的前端监控设备（IPC、DVR、NVR等）和异构视频监控平台的统一接入与管理。

跨平台级联与互联功能：需支持与上级、下级及平级平台的国标级联，并能通过联网网关对非标平台进行国标化改造，实现信令和媒体流的标准化转换与互联互通。

视频媒体调度与转发功能：应具备强大的视频流转发能力，支持实时视频和历史录像的按需分发。

视频存储与点播功能：需提供统一的视频存储服务，支持对视频流的集中存储、备份与完整性检测。同时，需支持对历史录像的快速检索、多倍速（×1至×16）回放、时间轴拖拽定位及下载功能。

基础视频应用功能：需提供完善的视频监控基础应用，包括：实时视频多画面（1/4/9/16画面）播放、云台（PTZ）8方向控制与预置位管理、视频轮巡预案管理、电视墙上墙与预案切换等。

空间化资源管理功能：需对接第三方GIS地图引擎，实现所有视频资源点位的“全要素上图”，支持在地图上进行撒点展示、圈选查询、路径规划和设备快速定位，将视频资源与地理空间信息深度融合。

（2）公共视频图像资源共享交换平台技术要求

平台作为打破数据壁垒、实现价值释放的核心，需具备资源服务目录功能：需构建一个多维度的视频资源分类标签体系（按部门、区域、场景等），建立动

态资源服务目录，支持用户通过关键字、标签等方式进行快速、精准的资源检索。

标准化接口服务功能：必须提供标准化的 RESTful API 接口、SDK 工具包及 GB/T28181 协议接口，支持城管、卫健、应急等部门根据业务需求，灵活调取实时视频流或获取视频分析结果，实现与上层业务系统的深度集成。

共享应用审批功能：需构建一个规范、可追溯的视频共享审批流程，支持线上申请、多部门（技术、业务、安全）协同评审、权限配置与资源开通的全流程管理，确保共享行为的安全合规。

（3）公共视频图像统一运维管理平台技术要求

平台作为系统长期稳定运行的保障，需具备以下智能化运维功能：

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功能 需建立全市统一的视频资产信息库，支持对前端设备、平台设备、网络设备等全量资产进行建档、审核、维护和生命周期跟踪，实现“一机一档”管理。

智能化视频质量诊断功能：需通过 AI 算法，对视频画面质量进行自动巡检，诊断内容需覆盖设备在离线、画面模糊、偏色、遮挡、花屏、过暗过亮、时钟字幕合规性等十余项指标，并自动生成告警。

自动化运维与告警功能：需支持自定义巡检任务，对设备状态、录像完整性等进行自动化检测。建立统一的告警中心，对各类异常事件进行分级、聚合、压缩，并通过工单系统进行闭环处理。

运维成效考核功能：需对设备在线率、视频质量达标率、录像完整率等关键指标进行量化统计和可视化展示，形成运维成效考核报表，为系统优化和扩容提供数据支撑。

5.视频安全边界与网络技术要求

（1）系统应具备应用安全、服务安全、接口安全、视频安全、通用安全等安全能力，实现登陆管理，身份认证授权、数据加密、视频水印、日志安全等功能；

（2）系统依托政务云网络安全提供安全服务，具备安全边界防护功能；

（3）互联网、行业专网、政府各部门视频资源通过政务外网实现统一汇聚与安全交互；

（4）政务外网视频资源与公安视频专网实现安全共享与交互；

（5）系统应布设安全边界设备，实现跨网视频数据的安全传输与访问控制；

（6）系统所有网络与安全配置应符合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安全技术要求。

6.政务云服务器资源技术要求

项目建设所需的部分服务器由政务云资源提供，乙方可根据实际需求向甲方提出申请，由甲方统一协调政务云资源供给，乙方按要求配合完成资源对接、调试及使用等相关工作。

7、系统升级要求

为了保障平台正常应用和平滑顺利升级，平台升级前必须在现场搭建实地测试环境，测试完成并经甲方验证通过后，方可进行系统升级工作。

附件 3 服务标准

1. 国家标准

（1）《信息安全技术数据库管理系统安全技术要求》（GB/T 20273-2019）

（2）《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信息安全技术要求》（GB 35114-2017）

（3）《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 28181-2022）

（4）《安全防范监控数字视音频编解码技术要求》（GB/T 25724-2017）

2. 江苏省标准

（1）《全省智能泛在感知网平台联动服务五类接口设计方案》

（2）《全省公安视频图像数据治理工作方案》

（3）《全省智能泛在感知网建设应用系列技术指南——数据接入建设（试行）》（苏公数据传发（2020）80 号附件一）。

（4）《全省智能泛在感知网建设应用系列技术指南——1400 协议扩展（试行）》（苏公数据传发（2020）80 号附件二）。

（5）《全省“3.20”基础网络建设规范指导意见（试行）》

（6）《江苏公安 320 建设规划及技术指导意见(289 号文件）》

3. 行业标准

（1）《公共安全视频图像分析多算法应用技术要求》（T/CSPIA 005-2021）

（2）《视频图像文字标注规范》（GA/T 751—2008）

4. 国家政策文件

（1）九部委关于《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发改高技[2015]996 号

（2）《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015 年 4 月印发）

（3）《全国公安视频图像数据治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2021）

（4）《公安视频图像智能化建设应用指南》（公科信〔2020〕48 号）

（5）《关于规范推进公安视频图像智能化应用建设的通知》（公科信〔2019〕36 号）

（6）《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安机关视频图像信息应用工作的意见》（公通字[2015]4 号）

（7）《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发改高技[2015]996 号）

（8）《全国公安视频图像信息数据库建设联网总体技术方案（征求意见稿）》

（9）《公安大数据规范性技术文件》

（10）《关于加强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建设应用的指导意见》

（11）《全国公安机关视频图像信息整合与共享工作任务书》（公科信[2012]11 号）

项目实施期间如有最新要求，按照最新标准实施。